

证券代码：000151

证券简称：中成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4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关于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北京市财政局、北京市国家税务局、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，证书编号 GR201611004559，发证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2 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等规定，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，连续三年（即 2016 年、2017 年、2018 年）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，原企业所得税税率从 25% 调整为 15%，对 2016 年度经营状况影响较小，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状况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五日